

复文分类：B

# 琼海市博鳌镇人民政府

博府函〔2024〕95号

## 博鳌镇人民政府 关于申请琼海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21号建议答复的函

尊敬的符文程代表：

您在琼海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提出的人大代表建议《关于博鳌镇社会福利中心(敬老院)路灯、挡土墙及入口硬板化改造的建议》（第21号）以收悉,我镇高度重视,经过认真研究,深入调查分析,提出了有关办理措施和意见。现答复如下：

该项目要求加快推进博鳌镇社会福利中心(敬老院)院内路灯、挡土墙及入口主、岔路硬板化的完善（计划总投资约为40.6万元），因资金筹措困难,故该项目暂缓列入计划,现将该项目资金上报至市财政局,待市财政局批复后实施,请予以理解。

感谢您对人大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(联系人: 李著家; 联系电话: 19814169311)

---

抄送: 市人大选任联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民政局

博鳌镇党政办

2024年7月31日印发